

北京利昌鸿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终止挂牌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利昌鸿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2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办理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2020年1月13日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相应公告文件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

公司于2020年1月13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申请材料。经核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认为申请材料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相关要求，予以受理，并向公司出具了编号为ZZGP2020020020的《受理通知书》。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目前，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事宜处于审核阶段，终止挂牌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利昌鸿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17日